附件10：

# 望湖社区党组织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反馈问题 | 整改成效 |
| 1 | （1）精准扶贫对象入口把关不严。2016年在精准扶贫申报低收入户对象过程中，未全面统计年终分配、社保、涉农补贴等收入，导致低收入户收入情况与实际不符 | 2018年11月已填写脱贫户信息采集表以及收入明细表，严格按照精准扶贫文件要求核算其收入，全面核实脱贫户的家庭情况。 |
| （2）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有差距。 “263”专项行动落实不彻底，居民小区油烟问题时有发生，朱记烧烤油烟扰民问题连续三年被重复举报29次。 | 一是联合镇环保办、长效办对朱记烧烤进行专项整治，6月21日对朱记烧烤进行复查，督促整改。9月29日再次进行复查，已整改到位，无举报情况发生。二是加强对武夷山路沿街烧烤店排查力度，检查油烟排放过滤设施是否合格，对周边空气质量是否有造成影响。保持对环境监管的高压态势，严防死守环境生态红线。三是加强网格化管理。11月13日，社区网格工作人员发现辖区内有商家有油烟扰民问题，通过网格化管理手机app，将问题上报镇环保办，对问题商家进行联合执法并督促整改，做到线上线下双联动。 |
| 2 | （3）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不严。组织生活会“变味”，2016年组织生活会变成感悟会，2015、2017年度组织生活会对个别人的批评变成了表扬。 | 一是组织学习，11月3日党总支支委会议组织学习组织生活会制度，11月4日新景支部及清水湾支部支委会学习组织生活会制度。二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11月24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专题针对整改反馈报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见人见事，认领问题，落实整改责任。 |
| （4）“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台账记录后补现象突出，部分年度支委会会议、党课教育次数不足，如2015、2016年党课分别仅为2次和3次。 | 一是今年年初制定了“三会一课”制度实施方案，按照要求开展“三会一课”，支部大会一季度一次，支委会每月一次，党小组会每月一次，党课一季度一次，专人负责党总支台帐及《党支部工作一本通》记录。二是2018年7月起创立社区党员微信群，10月起不定期将学习内容电子版发放在党员微信群方便党员及时学习。 |
| 3 | （5）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程序不规范，2017年个别“三重一大”事项未按班子主要负责人末位发言的相关规定进行民主决策。 | 2018年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低保取消（5月28日）、低保边缘初步名单确认（11月15日）、社区预算追加（5月28日）等民主决策事项，在集体讨论的基础上，邀请监委会成员进行监督。 |
| （6）领导组织合作社建设不力。戴墅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村民小组长未按规定及时换届。 | 2019年按照计划及上级要求，统一进行换届。 |
| 4 | （7）理论学习不深不透。被动学习多，主动学习少，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不够。 | 一是2018年运用远程教育，每月20日为固定学习日，组织党员进行理论学习。二是每季度支部组织大党课学习，自2018年10月起党小组会议上小党课，微信线上推党课。三是2018年2月及6月分别向社区党员发放《党的十九大报告》、《新时代 新思想》，鼓励党员自主学习。 |
| （8）理论联系实际不紧。社区管理谋划不足，运作社区的意识与能力不强，撤村建居后部分社区干部仍沿用管理行政村的方式方法，适应工作新模式的能力不强 | 一是11月12日组织召开社区网格员会议，会议上强调要以严肃认真的态度落实网格员巡查制度。二是11月19日网格员入户发放“扫黑除恶”宣传手册，教育居民如何使用“网格化社会治理居民版”小程序，从而做到居民可以自己发现问题上报问题。 |
| 5 | （9）党总支未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进行专题研究和工作布置。 | 一是在社区成立了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社区党总支书记吴才兴担任组长，是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意识形态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和科学化，主抓推进、落实、督查等工作。二是2018年5月26日下午，望湖社区党总支召集社区党员群众观看了《巡视利剑》，开展专题廉政教育意识形态工作。三是2018年6月3日，学习《新时代面对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理论书籍，强化党员干部意识形态教育。四是2018年7月28日，组织全体党员观看廉政教育纪录片《全面从严治党不停步》，以典型案例为触角，将巡视的细节及反腐的力度真实呈现于荧屏前。五是2018年10月27日，组织党员群众开展“加强党性修养”专题教育活动，做讲政治有信念、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六是积极发掘身边的优秀榜样，11月28日社区居民梅彩萍当选2018年“常州好人”孝老爱亲类候选人。 |
| 6 | （10）党建工作重视不够。社区党建日常工作由非党总支委员负责；党费收缴存在一年一收和代扣现象；党员转进转出登记不及时、不规范，对长期不参加活动的党员缺少管理措施。 | 一是党总支副书记协助党建工作，强化社区党建品牌。2018年社区党建品牌为“望湖党员大妈365”志愿服务。二是2018年党员转进转出均已电子存档。三是2018年已按照社区实际情况制定党员出勤考核标准，加强党员教育，从严管党，10月20日、27日纪检委员已找长期不参加活动的党员进行谈话，教育。 |
| （11）干部队伍力量不足。大学生村官驻村参与具体工作少，作用发挥不明显。 | 一是大学生村官参加社区工作例会，参加社区分工，负责党建工作。二是大学生村官负责党建品牌工作，2018年以来开展了党员大妈365志愿者活动培训、急救讲座（8月20日）、“家风家训伴我成长”主题分享会（8月30日）、“望湖党员妈妈”（9月23日）等活动。 |
| （12）党员活动经费使用不当。2015-2017年以每人每年500元标准发放慰问费至社区干部中的党员。 | 一是11月24日望湖社区党总支召开党员大会，向党员强调党员活动经费按《关于新桥镇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使用，主要用于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困难党员及老党员慰问、党建活动支出。二是2018年已开展了集体观影；家风润万家，孝善满望湖-百人绘伞活动；好家风系列座谈等党员活动：。 |
| 7 | （13）工作作风不严不实。重点工作推进力度不足。仍有6户未完成拆迁；联系群众不紧，低保政策宣传不到位，个别低保户被调整时不理解并发生矛盾。 | 一是持续推进遗留户拆迁工作，已多次与遗留户进行磋商，但因双方对于拆迁条款未达成一致意见，未能完成拆迁任务，下一步，将针对意见不一的地方继续进行重点洽谈，争取早日完成拆迁。 |
| 二是针对个别低保户，11月13日社区工作人员再次上门解释、沟通，取得了谅解和支持。  |
| 8 | （14）纪检委员对工作职责认识不清，履职未见记录，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提醒谈话不够，2015-2017年有4名党员违反纪律受处分。 | 一是纪检委员认真学习理论知识，武装思想大脑，积极参与居务公开、党务公开的监督工作。积极参加镇纪委举办的业务培训，及时更新思想增长知识。二是纪检委员找问题党员进行谈话，做好谈话记录。 |
| 9 | （15）主体责任落实不力。2017年党总支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次数不足，未与班子成员和下属党支部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未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 | 一是2018年社区党总支于7月5日、9月13日组织召开党员大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二是2018年调整支部后已与党支部签署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并制定党风廉政责任清单。三是10月30日组织召开了“加强党性修养”教育专题座谈会，会议上强调党员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做到“对党忠诚、敢于担当”。 |
| 10 | （16）工程管理制度执行不规范。2016年2月仁和路西侧地块平整工程预算49.44万元，未按规定招标直接发包；2016年7月仁和路东侧地块平整工程预算276万元、崇义路西侧地块绿化工程预算113万元，未进区级平台公开招标。 | 认真组织对镇下发的工程建设相关文件进行了学习，明确工程建设程序、招投标要求等。严格按照制度落实立项审批、招投标等手续。加强廉政教育，由社区纪检委员监督相关制度的执行。 |
| （17）部分集体资产管理存在流失风险。原常州丹银塑料容器有限公司（已拆迁）拖欠转制款本金20万元，已达二十年。 | 常州丹银塑料容器厂于11月15日上交15万元转制款本金，剩余5万元于12月10日前上交。 |
| 11 | （18）固定资产管理不到位。戴墅合作社办公楼、老年协会等房产已拆除多年，账面固定资产42.97万元未核销。 | 11月已启动清产核资，继续主动与财政部门协调，按照《常州市新北区新桥镇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对原戴墅村委已拆迁办公楼、老年协会等账面固定资产进行评估入账。 |
| （19）费用列支不规范。2015年6月支付新桥建筑公司附着物清障费69.56万元未见附着物清单；2015～2016年以日用品发票列支接待、会议费用1.42万元。 | 一是严格按照《关于规范和改进公务接待工作的规定》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全年保证零增长。二是按照《关于印发新桥镇工程建设项目审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要求核报2018年工程款，核对工程合同、审批单等资料，确保资料完整、程序合规。 |
| 12 | （20）未按相关规定程序聘用社区工作人员，仍需进一步整改。 | 2018年12月31日合同到期后，不再续签。 |

|  |
| --- |
|  |